

民权县民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信息科工作要求，现公布民权县民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与民权县民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环保大厦8楼，邮编476800电话：0370—2061789）。2021年，在县委、政府（两办）信息科业务指导下，民政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要求，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领导小组，建立了规章制度，明确了职责分工、时间节点和推进措施，认真规范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上报发布工作。

一、政府信息情况。2021年，民政局共收到来信来访4条，办结率100%，收到12345政府服务热线工单66件，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100%，做到了程序到位、公开和回复合法。全年在民权网、“民权发布”公众号、政府工作快报、商丘民政主动公开信息共101条。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二、政府信息管理。主动公开民众关注度较高的养老、救助、婚姻、殡葬、社会组织领域的信息。将全县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重度残疾两项补贴等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信息全部录入纪委监委大数据监察平台，进行公开和长期公示，确保低保对象及救助标准的公开透明。更将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福利、孤儿相关福利政策、申请补贴资金申请流程、审批流程、补贴资金总体情况及时发布。抗击新冠肺炎过程中，及时发布防控指引、防控捐赠、防控公告等信息。

三、保障监督情况。一是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认真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增强民政干部政府信息清理、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保密知识和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工作能力，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完善依法申请公开程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民政局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有一定提升，但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政务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多途径配备政务信息公开与舆情处置工作人员，多举措稳定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多方式提高政务信息公开业务能力，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及时性、准确性，保障时效性。

二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范围，积极做好重要政策、重点服务事项和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提高社会参与度，争取群众对民政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三是加大政策宣传和解读力度，拓宽宣传途径，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

四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与全局及各部门工作同步谋划、同步推进、同步考核的机制，加大过程管理，及时发现和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的不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